

证券代码：000890

证券简称：法尔胜

公告编号：2020-031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Fasten Company Limited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股票简称：法尔胜

股票代码：000890

董 事 长：陈明军

2019 年 4 月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无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法尔胜	股票代码	00089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斌雷	仇晓铃	
办公地址	江阴市澄江中路 165 号	江阴市澄江中路 165 号	
传真	0510-86102007	0510-86102007	
电话	0510-86119890	0510-86119890	
电子信箱	chenbinlei@chinafasten.com	qiuxiaoling@chinafaste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金属制品业务和商业保理业务。

金属制品业务主要是生产、销售多种用途、不同规格的钢丝、钢丝绳产品。其中钢丝绳产品主要有用于航空、电脑、高档设备等的物资及动力传输的 PU 同步带用钢丝绳、应用于汽车门窗升降器、刹车制动装置等汽车配件的汽车用柔性钢丝绳；钢丝产品主要有产品规格涵盖 0.5mm-12mm 的各类钢丝及其制品，按照用途分有弹簧钢丝、打包钢丝、汽车座椅骨架钢丝、软轴软管钢丝、制绳钢丝等系列。

保理业务主要提供以应收账款融资为主要服务内容的商业保理服务、以及与商业保理有关的咨询业务，专业提供应收账款及信用风险综合管理的新金融服务。保理业务全部通过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摩山保理来开展。

公司已通过剥离商业保理业务，进一步调整业务结构。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从金属制品业务和商业保理业务并行的业务结构调整金属制品业务经营。公司在稳定金属制品业务的同时，将会尽快寻求新的更加优质的业务支撑点，保障公司的长远发展。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1,003,609,325.63	1,698,089,206.54	-40.90%	2,004,295,820.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7,563,777.57	-145,228,526.01	-435.41%	143,136,710.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79,508,097.91	-152,356,297.32	-411.63%	72,521,593.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5,805,917.45	1,306,697,847.27	28.25%	-817,837,608.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5	-0.38	-435.41%	0.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5	-0.38	-435.41%	0.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3.32%	-17.66%	-305.66%	17.92%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总资产	4,788,102,718.79	7,515,634,522.99	-36.29%	9,688,054,513.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8,284,828.35	654,276,004.29	-122.66%	945,383,961.64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59,503,393.08	406,940,233.24	362,849,924.06	-125,684,224.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07,225.86	-94,611,841.37	-68,554,226.88	-622,404,935.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35,875.86	-94,611,651.48	-68,822,226.88	-624,010,095.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85,767.34	-11,456,174.65	434,748,125.92	1,313,299,733.5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07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4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法尔胜泓昇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34%	81,030,118	0	质押	79,000,000	
江阴耀博泰邦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0%	56,946,224	0	质押	56,0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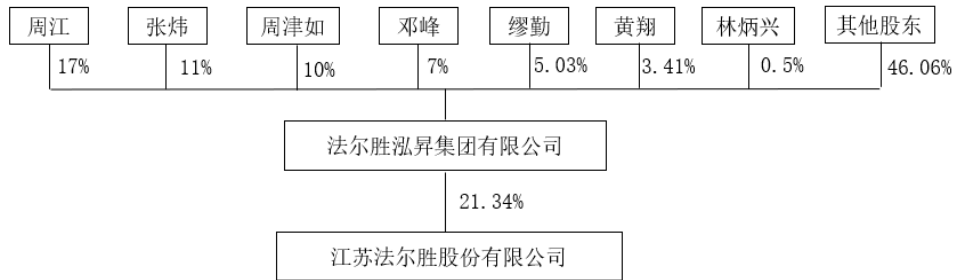
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隆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隆翔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97%	11,258,049		0	
刘明	境内自然人	0.31%	1,183,500		0	
刘朝晖	境内自然人	0.23%	882,800		0	
任继宗	境内自然人	0.22%	837,313		0	
曾庆和	境内自然人	0.20%	748,200		0	
颜清丽	境内自然人	0.19%	734,900		0	
林主良	境内自然人	0.17%	642,300		0	
朱克宇	境内自然人	0.16%	601,9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法尔胜泓昇集团有限公司与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刘朝晖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持股 882,800 股；曾庆和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持股 748,200 股；林主良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持股 642,300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保理业务出现的客户违约风险，给公司整体的经营造成了较大不利影响。公司在全面分析外部环境影响及内部资源状况等因素的基础之上，及时调整经营策略，谨慎决策、积极应对，努力消化各种不利因素，积极化解商业保理业务风险，在十分不利情况下，全力维持公司的稳定经营。

(一) 主要经营指标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受公司商业保理业务降低存量业务规模、强化风险控制，以及金属制品业务调控产能、优化产品结构的影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0,360.93万元，同比下降40.9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7,756.38万元，主要是由于全资子公司摩山保理出现大额亏损导致，对公司报告期的业绩产生了重大影响。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经营举措

1、报告期内，公司商业保理业务的重点工作主要是保障资金兑付和化解经营风险。

由于金融去杠杆政策、对类金融行业监管趋严的影响，公司商业保理业务已受到较大影响。报告期内，由于商业保理存续项目中逾期、诉讼客户较多，导致业务收入规模大幅下降。由于内外部环境的影响，摩山保理融资渠道受限，资金成本不断攀升，保理业务的利润空间被压缩。加上，对逾期、诉讼客户的相应债权计提了较大规模的信用减值损失，导致摩山保理出现了严重亏损。报告期内，摩山保理完成营业收入25,644.59万元，实现净利润-66,555.31万元。

2、报告期内，商业保理客户逾期、诉讼风险加大，特别是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和第三方债权的风险爆发后，商业保理业务以及公司整体经营更是面临了严峻挑战和严重影响。公司主要做了以下工作：一方面，摩山保理通过重点推进定向融资工具融资方式，保障了前期融资的安全兑付。积极调整经营策略，严格控制商业保理存量业务规模，审慎开展新业务，加强现有客户风险排查。对已经违约的客户，积极通过司法手段加快处置，努力降低风险、减小损失，全力维护公司利益。另一方通过转让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和第三方债权的方式，以及对摩山保理的整体现剥离，全力化解商业保理业务对公司经营稳定的持续冲击。

3、报告期内，公司金属制品业务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9.36%，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14.01，毛利率同比上升5.13%。公司主要通过以下举措保持业务稳定：一是加大环保投入、落实节能减排。继续新增环保设施、改进生产工艺、加强责任考核，保障企业可持续发展。二是根据市场情况变化调整市场策略，合理调控产能规模、控制生产成本、提升盈利能力。三是立足市场，推动产品产业结构升级优化，提高产品质量，保持企业持续竞争力。

4、公司继续加强内部管理。各子公司努力进行管理模式的探索和优化，不断提升装备自动化和信息化水平，持续推行精细化管理和对标管理，优化运作流程，深化成本管控，提高经营效率。

5、公司继续推进内部控制规范工作，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财政部《关于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规定，全面开展内控体系建设工作，完善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金属制品	721,868,373.30	36,369,119.22	5.04%	-9.36%	4886.66%	5.13%
金融业务	256,445,870.03	-383,853,743.33	-149.68%	-69.97%	-296.14%	-172.6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由于宏观金融去杠杆政策、对类金融行业监管趋严的影响，公司商业保理业务已受到较大影响，客户诉讼、违约风险增加。报告期内，由于对商业保理存续项目中逾期、诉讼的客户不再确认收入，导致保理业务收入规模下降的同时承担着较高业务成本。由于内外部环境的影响，上海摩山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融资渠道受限，资金成本不断攀升，保理业务的利润空间被压缩。报告期内，摩山保理出现大额亏损。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 2019 年度经审计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

公司董事会正在积极主动采取措施，力争尽快消除退市风险，主要措施如下：

1、鉴于摩山保理的经营情况，为避免债务人违约等事项导致公司运营环境进一步恶化，2020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出售公司全资子公司摩山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山保理”）100%股权事项，通过对摩山保理的剥离，有利于化解其对公司整体经营的冲击，减少公司亏损，公司将全力推进交割手续尽快完成。

2、全力推进降本增效。严格控制各项成本费用支出，盘活闲置资产，探索多样化的闲置资产处置方式，增加企业现金流。在降低成本的同时加大增效改善力度，强化精细化管理，推进节能降耗、大力开拓市场，提升金属制品业务盈利能力。

3、公司将寻求通过再融资或其他方式募集资金，补充流动性，增加公司净资产，同时偿还负债降低融资规模，减少财务成本。

4、公司将进一步寻求更加优质的业务支撑点，改善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保障公司的长远发展。

5、公司将积极寻求优质的潜在合作方，实施战略合作，为公司提供更多优质资源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上 4 项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 2019 年 1 月 1 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不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2019 年 4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利润表中在投资收益项目下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的明细项目。

2019 年 5 月 9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 年修订）（财会[2019]8 号），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施行。根据要求，本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

2019 年 5 月 16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2019 年修订）（财会[2019]9 号），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根据要求，本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

2019 年 9 月 19 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与财会[2019]6 号配套执行。

单位：人民币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动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44,979,873.43	--	-244,979,873.43
应收票据	--	15,199,183.47	15,199,183.47
应收账款	--	229,780,689.96	229,780,689.9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71,248,112.18	--	-471,248,112.18
应付票据	--	292,610,000.00	292,610,000.00
应付账款	--	178,638,112.18	178,638,112.18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